

**广东南方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南方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披露了《关于 2016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

公告后，经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沟通，为保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将根据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的建议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股份制企业转增股本和派发红股征免个人所得税的通知》（国税发[1997]198 号）的文件要求，对《关于 2016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之“一、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做如下更正：

原公告：“根据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统计，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本公积为 82,670,829.28 元，其中 39,410,950.00 元由股东投入的股本溢价形成。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20,590,509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转增 19.140347 股（以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9,410,950.00 元为限数进行转增，上述资本公积全部为股本溢价形成，不需要纳税），共计转增 39,410,950 股。”

更正后：根据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统计，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本公积为 82,670,829.28 元，其中 39,410,950.00 元由股东投入形成的溢价。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20,590,509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转增 19.140347 股（以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资本公积 39,410,950.00 元为限数进行转增，上述资本公积中 1,470,000.00 元为股改前股东投入的资本溢价，需要纳税；剩余 37,940,950.00 元为股改后股东投入的股本溢价，不需要纳税），共计转增 39,410,950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为准，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涉及个税缴纳的，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代扣代缴）

公司就上述更正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广东南方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0 月 26 日